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庄敏先生通知：

2016年6月23日,庄敏先生将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限售流通股10,000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4.34%）解除质押,上述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经办理完毕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庄敏先生持有公司限售流通股841,482,4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6.49%，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。庄敏先生已累计质押股份70,901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0.75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6 月 24 日